

东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15-2017 年度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出口信保项目）绩效评价

受委托单位：东莞市社会科学院

绩效评价报告编号：DGCZ-JX-2018-009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日期：2018 年 7 月

受委托机构盖章：

摘 要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印发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东府办〔2014〕49号）的有关要求，2015-2017年度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出口信保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纳入2018年度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范围。通过政府采购，市财政局委托东莞市社会科学院作为第三方机构进行绩效评价。

东莞市社会科学院于2018年5月至7月，组织专家力量对项目所有相关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可持续性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专家组对项目负责单位提供的自评材料、政策文件、相关数据进行审核；邀请中国信保、平安保险、人保财险、太平洋保险等保险公司代表、相关企业代表进行座谈。根据受资助企业类别情况，选取常规企业、新兴市场政治及订单风险项目、小微企业专项等共20家召开座谈会并实施问卷调查，并对保险公司、6家企业进行实地走访，了解相关政策的实施情况及相关意见建议。结合项目书面材料审核、座谈会、实地访谈和问卷分析情况，得出本项目绩效评价结论。本项目评价结果为**85.7**分，绩效等级为“良”。

评价结论：项目申报立项规范，预算资金安排较及时到

位，资金审批和使用基本做到有章可依，项目的实施符合当前我市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提升外经贸水平的决策部署，有利于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增强企业出口信心，增强加工贸易企业资本运营能力，并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中小微企业更好地“走出去”。但项目的实施也存在一些问题：绩效目标指标不完善、市镇两级资助方式较为繁琐，项目影响力有待提升，政策宣传有待加强等。建议如下：优化考核目标指标、改革两级政府资助模式、保持资助政策的稳定性，推动信保服务升级，加强政策宣传工作等。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背景目的.....	1
(二) 项目概况.....	2
(三) 评价范围.....	3
(四)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3
1. 总体目标.....	3
2. 年度目标.....	4
(五) 资金使用情况.....	4
二、绩效评价结果.....	4
(一) 评价结论.....	4
(二) 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5
1. 产出目标.....	5
2. 效果目标.....	8
三、项目绩效管理经验、问题与建议.....	11
(一) 绩效管理经验.....	11
1. 项目针对性强, 立项科学合理.....	11
2. 制度较为完善, 实施情况良好.....	11
3. 实施效果良好, 符合预期目标.....	12
(二) 绩效管理问题.....	12
1. 绩效目标有待明确.....	12
2. 资助方式有待完善.....	13
3. 拉动效应有待增强.....	14
4. 项目影响力有待提升.....	14
5. 政策宣传有待加强.....	15
(三) 绩效管理建议.....	16
1. 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指标.....	16
2. 适当修改政策资助模式.....	16
3. 保持资助政策的稳定性.....	17
4. 推动出口信保服务升级.....	18
5. 加强政策宣传的有效性.....	18
附表 1: 2015-2017 年度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 (出口信保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20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印发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东府办〔2014〕49号）的有关要求，2015-2017年度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出口信保项目）纳入了2018年度财政支出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范围。该政策最终评价结果为**85.7**分，绩效等次为“良”。现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背景目的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13号）、《国务院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6〕4号）精神，我市制定了《东莞市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全面提升外经贸水平的实施方案》（东府办〔2016〕63号）及《东莞市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东府办〔2017〕82号），对向保险公司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种类的企业给予补贴，上述方案和资金管理办法于2018年底到期。近期，中美贸易争端波诡云谲，全球贸易形势紧张，特别是美国对中国出口商品加征关税造成企业出口风险难以预测。市财政局将该项目纳入2018年度重点绩效评价范围。评价目的是通过评价考核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总结项目管理经验，为以后类似政策的出台以及完善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依据。同时，评价结果作

为该两项资金继续安排以及支出结构调整的重要依据。

（二）项目概况

为促进我市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进一步提振企业信心，扶持企业发展壮大，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我市根据广东省出口信用保险专项政策的调整变化，对东莞出口信保资助相关政策进行调整（见表 1）。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全面提升外经贸水平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东府办〔2016〕63 号）以及国家和省的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对加工贸易企业加强出口信用保险支持。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17〕82 号），结合东莞实际，对向保险公司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种类的企业（当年发生的保险费以一个项目申报）分别予以支持：

1. 按企业实缴保险费（“新兴市场政治及订单风险项目”和“小微企业专项”项目除外）的 20% 给予支持，总额不超过企业的实缴保险费，每家企业每年累计最高支持 50 万元。

2. 对出口企业投保购买“新兴市场政治及订单风险项目”和“小微企业专项”项目的保险费，由市财政按保险费的 10% 给予支持，并由保险公司垫付和向市商务局提出资金申请，企业无须申报。政策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施单位是东莞市商务局。

表1 近年来东莞市出口信保资助系列政策调整情况

文号	政策名称	政策内容
东外经贸 (2007) 89号	《东莞市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企业出口信用保险专项，对企业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购买统保险、特定合同保险、买方违约保险和综合保险等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种类所缴纳的保险费给予资助。资助标准：按企业实缴保险费30%给予资助，每个项目最高资助额20万元。
东外经贸 (2010) 7号	《关于调整东莞市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资助项目和标准的通知》	资助标准：按企业实缴保险费的30%给予资助，每家企业每年累计最高资助80万元。
东府办(2016) 63号	《东莞市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全面提升外经贸水平的实施方案》	对出口企业按实缴出口保险费（“新兴市场政治及订单风险项目”和“小微企业专项”项目除外）的20%给予支持，总额不超过企业的实缴保险费，每家企业每年累计最高支持50万元；对出口企业投保购买“新兴市场政治及订单风险项目”和“小微企业专项”的实缴保险费的10%给予支持。

（三）评价范围

按照《关于对2015-2017年度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出口信保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东财函〔2018〕1035号）号文件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的项目时间为2014-2016年度（2014年、2015年执行旧政策，2016年为新政策实际执行的第一年）；资金资助时间为2015年-2017年度，主要评价2015-2017年度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出口信保项目）的相关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和可持续性。

（四）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 总体目标

根据商务局提供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和绩效目标申

报表分析，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总体目标是充分发挥开拓国际市场对推动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作用，力争把东莞打造成为面向珠三角地区的进出口产品集散地，提升东莞外贸在广东省所占的份额。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提升经济发展质量，促进东莞市的贸易出口结构进一步优化。但是针对出口信保单项政策只确定了补助企业家数 ≥ 3000 家的总目标，其他绩效指标目标不明晰。

2. 年度目标

以专项政策制定年度目标，该项目年度目标设定模糊，未设置该项目补助企业数等数量指标目标和企业投保出口额占投保企业出口额目标等结构指标目标。

（五）资金使用情况

2015-2017 年度该专项资金预算安排 7690 万元，实际支出 6878 万元，其中：2015 年度预算安排 219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2016 年度预算安排 3000 万元，实际支出 5040 万元；2017 年度预算安排 2500 万元，实际支出 1838 万元。

二、绩效评价结果

（一）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专家组针对项目实施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从相关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和可持续性等绩效指标进行评价。根据绩效评价指标表进行综合测评，得出该项目评价结果为 **85.7** 分（附表 1），绩效等次为

“良”。项目实施使企业覆盖面逐年扩大，增强企业出口信心，项目经济社会效益较好，满意度较高。项目存在不足主要有绩效目标指标不完善、市镇两级资助方式较为繁琐，项目影响力有待提升，政策宣传有待加强等。

（二）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目标

该项目的预期产出目标部分完成。主要体现在：

（1）部分完成预期目标

该项目没有细化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补助企业数（见表 2）等数量指标目标和企业投保出口额占投保企业出口额目标等结构指标目标，造成实际产出难以考核。

表 2 2015-2017 年出口信保项目资助情况

预算年度	资助企业数量合计 (家)	按项目类别划分		企业投保出口额 占投保企业出口 额实际比例	资助金额(万元)
		常规企业	中小微专项		
2015	350	182	168	46%	2558.44
2016	340	198	142	43%	2708
2017	1241	176	1065	47%	1887.30
总计	1931	556	1375	——	7153.74

绩效评价组根据设定的绩效指标体系，认为企业投保出口额占投保企业出口额比例目标完成率、服务中小微企业家数增长率服务常规企业家数增长率、实际资助中小微企业家数增长率均实现正增长，完成目标；服务常规企业家数增长率、实际资助常规企业家数增长率有所波动，部分完成目标。

（2）预算执行情况总体一般，2015 年度预算执行率不理想

2015-2017 年度该项目资金预算安排 7690 万元，实际支出 6878 万元。其中：2015 年度预算安排 219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2016 年度预算安排 3000 万元，预算调整过大，实际支出 5040 万元（含上年度未支付金额）；2017 年度预算安排 2500 万元，实际支出 183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3.52%。2015 年度预算执行率不理想，主要原因是 2015 年保险公司收集企业该项目资助所需纸质资料较慢，商务局审核资料时间延迟，且审核中发现企业存在申报资料不齐，有的存在拖欠车辆路桥年票费问题，再返回通知企业整改完善，导致审核时间延长、资助延期。此外，为及时完成省市下达的稳增长任务，市商务局临时将企业出口信用保险的资金调整到新任务，导致临近 2015 年底时无法及时向财政局申请追加资金拨付企业出口信用保险项目，该年度资助资金在 2016 年度下拨。

（3）中小微企业覆盖面大幅扩大

从 2014 年 5 月开始，广东省在出口信保专项政策下对中小微型企业投保出口信保的保费给予 80%扶持。在 2014 年 5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东莞市对中型企业投保给予保费 20%的扶持，对小微企业投保并没有资助政策。2016 年 6 月，我市出台了《东莞市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全面提

升外经贸水平的实施方案》（东府办〔2016〕63号），市级财政对中小微企业投保出口信保的保费给予10%支持（镇街配套剩余10%）。资助政策出台后，小微企业对该政策反响比较强烈，加上保险公司主动宣传，降低投保费率，2016年投保的中小微企业猛增，因此造成2017年中小微企业资助数量大幅增长。2015年、2016年资助数量分别为168家、142家，2017年大幅增加到1065家。

总体来看，该项目实施以来，中国信保、平安保险、人保财险、太平洋保险等保险公司服务中小微企业数量大幅攀升。以中国信保东莞办事处（以下简称东莞信保）为例，2015年-2017年服务中小微企业数量大幅增加，年均增幅362%（见表3）。公司主动进行政策宣传，扩大了企业对政策的知晓度。例如2017年，东莞信保在全市15个镇街举行了中小微企业专项政策专场培训会，共计592家企业参会。

表3 东莞信保出口信保服务企业情况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服务企业数（家）	392	1452	2480
年增幅	2%	270%	71%
保障出口额（亿美元）	60.9	63.5	76.3
一般贸易占比	38.8%	45.7%	52.2%
服务常规企业数（家）	218	223	198
资助金额（万元）	3030	1910	1970
服务中小微企业数（家）	174	1229	2282
资助金额（万元）	330	340	163
减轻企业损失（万元）	12150	13190	19230

赔付金额（万元）	6940	7210	8379
追回金额（万元）	5210	5980	10851

2. 效果目标

总体看，2015-2017 年度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出口信保项目）取得良好效果。但从整个专项政策目标的一致性来看，效果目标指标设置差异大。从评价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表来看，2015 年设定了新增出口总额、新增一般贸易出口金额、出口增长率等相关目标，2016 年效果目标设定有新增出口总额、新增一般贸易出口金额、新增高新技术产品出口额、出口增长率、传统市场出口额增长率、新兴市场出口额增长率、企业申报信用保险出口金额占投保企业出口总额比例等相关目标，2017 年度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效果目标与子项目有所对应，但与出口信保资助政策相关的效果指标仅有“受资助企业出口信保获赔金额同比上升”一个。

绩效评价组根据设定的绩效评价体系，认为企业经济损失减少率、企业减少经济损失增长率社会效果目标完成，企业投保出口风险理赔率这一社会效益目标部分完成；企业投保出口额增长率、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增长率、企业投保出口拉动增长幅度、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拉动增长幅度、投保企业出口拉动增长幅度、新兴市场投保出口占比增长幅度等经济效益指标完成，“一带一路”投保出口占比增长幅度经济效益指标部分完成（见附表 1）。评价组认为该项目主要效果为：

(1) 企业出口信心总体增强

该项目发挥了出口信保在稳定外需、促进出口成交方面的杠杆作用，一定程度上缓解企业“有单不敢接”的困境，推动企业“走出去”，抢占订单、抢占市场。2015 企业投保出口额年为 61.4 亿美元；2016 年 6 月开始执行新政策，当年企业投保出口额为 64 亿美元；2017 年为政策执行第一个完整年度，企业投保出口额大幅上升到 80 亿美元，说明新政策促进企业出口信心总体增强。其中，2015 年-2017 年新兴市场投保出口额占比分别为 7.02%、7.56%、8.11%，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保出口额占比分别为 6.11%、7.14%、6.91%，有所波动，因为新政策主要是增加对小微企业的资助，而小微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出口信心并未有效增强。同期投保企业出口额占全市出口额比重分别为 12.74%、15.40%、16.66%，呈逐年上升趋势(见表 4)。调查问卷显示，56.52%的企业投保后出口额有所增加，41.30%的企业出口额保持基本持平。

表 4 全市出口信保服务企业经济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企业投保出口额（亿美元）	61.40	64.00	80.00
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亿美元）	23.90	29.50	43.20
企业投保出口额（亿美元）	61.40	64.00	80.00
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亿美元）	23.90	29.50	43.20
投保企业出口额（亿美元）	131.50	148.20	169.50
新兴市场投保出口额（亿美元）	4.31	4.84	6.49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保出口额（亿美元）	3.75	4.57	5.53
企业投保出口实际理赔金额（亿美元）	0.69	0.72	0.84
企业投保出口经济损失减少额（亿美元）	1.22	1.32	1.92
企业减少经济损失增长率	37%	9%	46%

出口信用保险促进龙头企业出口数据有序回归的作用明显。以东莞信保投保企业为例，2015年-2017年投保企业年度赊销量年均增长 11.93%，高于同期东莞整体出口率增幅。

(2) 企业稳定生产销售有效保障

通过保险公司理赔追偿弥补企业应收账款损失，降低了企业海外账款和投资无法收回的风险。2015年-2017年全市企业投保出口实际理赔金额分别为 0.69 亿美元、0.72 亿美元、0.84 亿美元，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分别为 1.22 亿美元、1.32 亿美元、1.92 亿美元。例如，东莞信保加强了海内外理赔追偿的力度，为东莞企业挽回坏账损失的金额从 2013 年的 8500 万元人民币大幅提升到 2017 年的 1.9 亿元；其中，2017 年支付企业赔款金额超过 8300 万元，协助东莞企业追回买家拖欠款项、赔前减少损失超过 1 亿元。同时，东莞信保在手处理的海内外案件近百件，金额累计超过 2.8 亿元人民币。从上述数据来看，通过保险公司的追偿与赔付，有效缓解了投保企业因客户拖欠、破产所引发的经营压力，在风险补偿保障企业稳定经营方面发挥显著作用。

(3) 实施效果满意度较高

近期国际贸易竞争日趋激烈，贸易争端也此起彼伏。出口信保资助政策对于企业开拓境外市场，增强企业接单的信心和能力，在推动企业形成采购生产销售的良性循环方面发挥着巨大作用。从 2014 年 5 月起，广东省对中型企业专项和小微企业专项的出口信用保险资助比例达到 80%，加上市镇的资助，目前，省市镇三级对中小微企业的资助达到 100% 比例。使中型企业（上年度出口额 1000 万美元-5000 万美元）投保“新兴国际市场政治风险及附加订单险”专项，以及上年度出口额在 300 万美元（含）以下的小微企业都能够免费获得应收账款的保障。实地走访中大多数企业对资助资金的支持作用都较为满意。

三、项目绩效管理经验、问题与建议

（一）绩效管理经验

1. 项目针对性强，立项科学合理

该项目决策以《东莞市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全面提升外经贸水平的实施方案》（东府办〔2016〕63 号）为依据，项目与我市“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全面提升外经贸水平”的目标高度吻合。立项目标定位准确，战略针对性强。

2. 制度较为完善，实施情况良好

首先，实施主体分工明确，职责清晰。项目主要由市商务局实施，商务局内部分工明确，贸易促进科为主体，受理项目申报审核，各科室协调有序职责清晰，保证了项目的有

效实施。商务局与保险公司之间沟通交流顺畅，共同协调解决企业申报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市财政局负责审核专项资金年度预算计划，拨付专项资金；检查监督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其次，立项管理、过程管理、验收管理等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工作流程较清晰，执行情况良好。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年度预算计划。

3. 实施效果良好，符合预期目标

企业出口信用保险规模和覆盖面不断扩大，短期出口信用保险费率降低，企业受惠面扩大，符合政策预期效果。从企业调查问卷中社会效果来看，企业对投保出口信保公司提供的业务满意度评价得分为 89.13 分，企业对项目公平性评价得分为 83.33 分。

（二）绩效管理问题

1. 绩效目标有待明确

绩效目标是项目绩效评价的基础。由于实施单位认为该项目属于事后资助，绩效目标具有不确定性，对目标缺乏统一的认识，造成绩效指标设定科学性、一致性、可评价性不高，直接影响绩效评价效果。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清晰，缺乏细分目标。该项目没有细分设置年度产出目标，例如产出目标包含在“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这一大的专项里面，专项政策产出指标中，质量指标达标率指向不明，难以具体量化，影响后期的绩效评价。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难以有效

考核衡量。例如 2015 年度、2016 年度新增出口总额、新增一般贸易出口金额都没有结合前两年实际完成水平情况，目标设置过低，实际完成值远超目标值。此外，社会经济效益指标设置较为粗糙，绩效指标设定不合理，造成绩效目标难以有效考核衡量。效果目标中，2017 年度只有一个对应的效果指标。2015 年社会评价指标中服务对象满意度、公众满意度目标设置过高（100%），且没有确定样本量，难以有效验证。三是有开展自评工作，但部分自评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自评指标评定的指标值或计划水平不合理。四是对于市财政局抽查审核意见提出的“缺少相关目标群体公众满意度的调查资料”没有及时整改补充。

2. 资助方式有待完善

一是镇街配套的资金金额小且过于分散。中小微企业专项除了省级财政补贴 80%外，其余市镇两级各资助 10%。以 2017 年度资助企业为例，获得市级资助金额低于 500 元的企业有 161 家，资助金额最低的为 144 元，而镇街同比例配套市级资金，资金金额小且非常分散。

二是重复审核工作量大。中小微企业专项按照流程无需企业申报，由保险公司垫付并向商务局申请，但申报过程中企业仍需组织人员配合保险公司填报相关资料。根据东莞信保提供的数据，2017 年度平均每个镇街财政资助金额仅 4.9 万元，平均审核企业达到 69 家，审核资料超过 1000 页的资

料，并且这些资料已经经过市商务局及财政局的审核，重复审核工作量大，影响政策的覆盖面扩大。

3. 拉动效应有待增强

拉动效应受到出口信用限额和资助上限等多重因素制约。虽然我市企业整体上对信用销售（赊销）的接受度逐渐提升，但是信用额度^①、市场风险等因素导致该资助政策对新兴市场和“一带一路”业务拉动作用有所减弱。从数据上看，项目对出口、投资等整体拉动效应有所减弱，例如2016-2017年度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拉动增长幅度为1.53%，低于2015-2016年度2.16%的增幅；2016-2017年度投保企业出口拉动增长幅度为1.26%，低于2015-2016年度2.66%的增幅。

4. 项目影响力有待提升

一是企业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扩大。虽然近年来出口信保费率大幅下降，但费率依然是影响企业特别是常规企业投保的重要原因之一。调查问卷显示，57.78%的企业认为保费率一般，20%的企业认为费率较高，2.22%的企业认为费率高。需要鼓励保险公司降低保费进一步扩大企业覆盖面，减轻企业出口成本和压力。二是出口信保的融资功能有待增强。中小微企业资金周转能力弱、外贸经验不足、风险管控能力有

^①信用限额是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对被保险人向某一买方以特定付款方式出口项下的信用风险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信用限额的满足程度与多方面因素有关，如买方的偿付能力、买方的历史承保情况、当前有效的信用限额余额情况、被保险人的实际需求、被保险人提供的限额申请材料的完整程度、被保险人限额使用历史情况等。

限等问题，需要政府部门、保险公司、银行、商会协会等多管齐下，为企业提供信息咨询、融资结构设计、投资风险评估等增值服务，提高在大型成套设备出口、境外投资、海外工程承包等方面的投融资能力，更大程度上盘活企业资金。该项目在“一带一路”建设、积极进行海外投资和销售方面的作用也有待提升。

5. 政策宣传有待加强

受项目政策资助的企业中的大部分企业对资助政策比较了解。但从座谈会和实地走访发现，很多企业由于缺乏对出口信保政策内容有效了解，调查问卷显示，未投保企业中42.86%的企业了解出口信用保险，但对政府出台的出口信保资助政策不了解，所以没有投保出口信保。

表 5 企业了解出口信用保险的途径调查

途径	票数	占比
新闻媒体	8	8.89%
政府文件	23	25.56%
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介绍	37	41.11%
业内介绍	21	23.33%
其他	1	1.11%

一些企业在认识风险、提高风险防范方面的投入和路径不多。有些中小微企业的风险防范意识薄弱，没有相应完善的风控体系和管理平台，对出口信用保险的知晓度和使用不够，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主动宣传介绍占比较大，新闻媒体、政府文件等官方渠道有待扩展（见表 5）。

（三）绩效管理建议

1. 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指标

一是完善该项目绩效指标，确立明确、可操作的指标体系。绩效目标特别是年度目标要定位合理，切实可行，做到年度指标连续可考核、可比较，便于中期滚动目标的整体评价根据前一阶段的执行情况，确定下一阶段（年度）的资助企业数量等指标。二是进一步明确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中出口信保资助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指标，做到具体可量化。三是建立科学的评价指标体系，完善绩效自评机制，去除不合适量化的指标，完善总量指标、结构指标、比较指标、动态指标等相结合的指标系统。根据规划的中期和年度目标，检查完成情况，完善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 适当修改政策资助模式

广东省绝大多数地市针对中小微的出口信保资助政策都由市级层面操作。除省级政策外，佛山市、珠海市、中山市、清远市、江门市、河源市等地级市市级财政配套资助20%（见表6）。结合其他地市的相关政策，建议转变市镇两级资助方式，减少审批层级和环节。建议中小微企业的专项政策统一由市级财政资助20%。一是不会大幅增加财政负担。以2017年度资助为例，假如由市级财政统一资助，市级财政资助经费增加283万元，镇街财政支出相应减少283万元，全市财政部门支出总体不变。二是节省镇街商务部门、

财政分局、企业和保险公司较多时间成本、人力成本。由市财政统一资助后减少了镇街商务部门专项的申报、审批、监督检查工作环节，减少了财政分局拨付、监督检查工作环节；能够减少保险公司对镇街配套资助申报材料约 40%审核工作量，审核成本约节约 4.26 万元；企业的工作量也会有所减少。此外，建议在新一轮资金管理办法和申报指南的内容里面，细化明晰工作环节、流程和时间节点。

表 6 主要地市针对中小微的出口信保资助政策

城市	市级政策	省级政策
广州市	广州市级财政资助 20%保险费	广东省级财政资助 80%保险费
东莞市	市级财政资助 10%保险费， 各镇级财政资助 10%保险费	
佛山市	佛山市级财政资助 20%保险费	
珠海市	珠海市由各区级财政资助 20%保险费	
惠州市	惠州市惠城区、仲凯区、惠阳区的区级财政资助 20%保险费	
中山市	中山市级财政资助 20%保险费	
清远市	清远市级财政资助 20%保险费	
江门市	江门市级财政资助 20%保险费	
河源市	河源市级财政资助 20%保险费	

注：统计截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 保持资助政策的稳定性

近期国际贸易愈发错综复杂，美国推行单边贸易保护主义四处挑起贸易摩擦。由于美国是东莞外贸出口的最主要出口国别之一，贸易战导致企业出口风险增大，对东莞出口形势影响难以估量。东莞外贸出口多是以加工组装方式向全球输出商品，更多的是加工组装的增加值。如果没有持续的保

障政策，企业出口信心势必减弱，特别是出口美国市场比重很大的企业，在此次中美贸易战影响较大。此外，土耳其、南非等新兴市场和“一带一路”存在较大的经济政治不稳定性，收汇不确定性增加，出口风险加大，建议保持资助政策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加强政策落实计划的制定工作，提高政策落实的计划性和针对性，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继续探索下调承保费率，提高企业覆盖面，积极支持企业开拓“一带一路”和新兴市场，进一步减轻企业出口成本和压力。

4. 推动出口信保服务升级

一是增强出口信保的融资功能，更大程度上盘活企业资金。鼓励保险公司利用信息资源优势为企业提供信息服务。针对中小微企业资金周转能力弱、外贸经验不足、风险管控能力有限等问题，继续加强出口信用保险公司、银行、商会协会等为企业提供信息咨询、融资结构设计、投资风险评估等增值服务，提高在大型成套设备出口、境外投资、海外工程承包等方面的投融资能力。二是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政策倾斜和支持力度。针对中小微企业普遍抵抗风险能力弱、企业资金相对短缺的特点，加大对出口新兴市场、“一带一路”地区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行业的中小微出口企业的服务与政策支持。增强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的信心。

5. 加强政策宣传的有效性

鉴于国际贸易形势存在极大不确定性，新兴市场风险依然较大，企业出口赊销业务依然存在较大风险隐患。应构建“市、镇”联动机制，把政策的宣传工作细化到企业，由相关工作人员联合保险公司，采取定期集中培训、走访企业宣讲，切实面向企业或相关主管领导推送出口信保资助政策，做好政策解读和申报辅导工作，提高政策宣传的有效性，进一步扩大中小微企业的政策知晓度和受益面。例如发挥物流协会、服装纺织协会等行业协会的宣传引导作用，由协会相关干事负责研读推送政府政策到所在行业协会或企业，为推动出口信保工作打好基础。

项目负责人签字：
受委托机构公章(盖章)



邓春玉

附表 1：2015-2017 年度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出口信保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验证方法（证据）	评分	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相关性	15	政策吻合度	4	设计时政策吻合度	2	反映和评价在立项设计时，项目目标是否符合当时东莞市的发展政策？	政策吻合度	0.5	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项目立项时有国家、省、市其中一级文件支持得满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0.5	根据政策文件评价
							职责相关度	0.5	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项目立项时符合市委、市政府职责分工得满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0.5	根据职能部门工作职责评价
							发展必需度	1	是否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相关	项目立项时非常必需得 1 分，较必需得 0.8 分，有需要但不必需得 0.6 分，无发展需求得 0 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0.8	根据项目立项可行性分析报告分析评价
				评价时政策吻合度	2	反映和评价在实施评价之时，项目目标是否符合评价之前及当前东莞市的发展政策？	政策吻合度	0.5	评价之时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评价时有国家、省、市其中一级文件支持得满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0.5	根据政策文件评价
							职责相关度	0.5	评价之时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评价时符合市委、市政府职责分工得满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0.5	根据职能部门工作职责评价
							发展必需度	1	评价之时是否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相关	评价时项目实施非常必需得 1 分，较必需得 0.8 分，有需要但不必需得 0.6 分，发展需求已发生变化得 0 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0.8	根据项目设定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评价分析
		需求吻合度	4	设计时需求吻合度	2	反映和评价政策在 立项之时 是否针对 当时 东莞市存在的实际问题和需要？	政策识别度	2	1、项目立项时是否开展了关键问题识别和社会需求分析；2、关键问题识别和社会需求分析是否正确，符合当地实际情况	项目立项时识别度高得 2 分、较高得 1.6 分、一般得 1.2 分、没有可行性分析得 0 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2	根据项目立项可行性分析报告评价
				评价时需求吻合度	2	反映和评价政策在开展绩效评价 之时及之前 是否还适用解决 当前 东莞市存在的实际问题和需要？	政策识别度	2	关键问题识别和社会需求是否在实施过程已发生变化	项目评价时识别度和社会需求度高得 2 分、较高得 1.6 分、一般得 1.2 分、社会需求已满足得 0 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2	对比项目完成情况与目标任务评价
		绩效目标明确	7	绩效目标明确性和规范性	7	反映和评价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是否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	绩效目标明确性	1	与项目相关的规划、计划、实施方案等有明确的定性或定量的目标	明确得 1 分、较明确得 0.8 分、有目标但不清晰得 0.6 分，无目标得 0 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0.6	
							绩效指标明确性	1.5	与项目相关的规划、计划、实施方案等有明确的定量的具体指标	明确具体系统得 1.5 分，较明确具体系统的 1.2 分，明确具体但不系统得 1 分，有指标但没有具体量化得 0.6 分，不明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0.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验证方法（证据）	评分	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确				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确具体系统得 0 分			
							绩效指标科学性	1.5	评价要点：指标与目标直接相关，指标设置能科学反映产业、行业、社会发展需求	指标与目标直接相关且所设指标为行业效益、效率评价所认可得 1.5 分，指标与目标较相关且所设指标为行业效益、效率评价所认可得 1.2 分，指标与目标较相关但所设指标行业效益、效率评价使用较少得 1.0 分，指标与目标有一定相关性但所设指标行业效益、效率评价使用较少得 0.6 分，指标与目标不相关得 0 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0.6	
							绩效指标对应度	3	评价要点：设定绩效指标/年度计划任务相指标	得分=3×对应度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利用公式计算	1	
效率性	30	财政预算执行	8	预算执行率	6	评价预算安排资金与实际支付资金、结转资金的情况，用以反映资金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准确性和合理性。 分析评价政策目标已经或预测可能实现的情况。	预算执行率	6	评价要点： 1、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付财政决算金额/财政安排资金预算]×100%；分年度预算执行率和项目总预算执行率评价。2、项目是否已经或可能突破投资预算。	得分=6×预算执行率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利用公式计算	5.1	
				财政资金发放及时性	2	反映和评价预算安排的财政资金是否及时足额发放情况。	财政资金发放及时性	2	评价要点： 1、财政资金是否严格按规程要求的时间及时审批、拨付；2、项目资金是否存在滞留现象。	得分=2×资金发放及时率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1.6	
		项目产出	20	任务实际完成情况	18	反映和考核项目在计划的时间周期内 产出数量及设计产能功能目标 的实现程度。 分析评价政策目标已经或预测可能实现的情	补助企业数量目标完成率	3	评价要点： 补助企业数量目标完成率=实际补助企业家数/目标补助企业家数×100%	得分=3×补助企业数量目标完成率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利用公式计算得分	1	根据实施方案设定的指标分解年度目标任务确定指标。对比实际值与目标值进行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验证方法（证据）	评分	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况。	企业投保出口额占投保企业出口额比例目标完成率	3	评价要点： 企业投保出口额占投保企业出口额比例目标完成率=企业投保出口额占投保企业出口额实际比例/企业投保出口额占投保企业出口额目标比例×100%	得分=3×企业投保出口额占投保企业出口额比例目标完成率		1	
							服务常规企业家数增长率	3	评价要点： 服务常规企业家数增长率=（当年服务常规企业家数-上年服务常规企业家数）/上年服务常规企业家数×100%	正增长得满分，负增长酌情扣分		2.4	
							服务中小微企业家数增长率	3	评价要点： 服务中小微企业家数增长率=（当年服务中小微企业家数-上年服务中小微企业家数）/上年服务中小微企业家数×100%	正增长得满分，负增长酌情扣分		3	
							实际资助常规企业家数增长率	3	评价要点： 实际资助常规企业家数增长率=（当年实际资助常规企业家数-上年实际资助常规企业家数）/上年实际资助常规企业家数×100%	正增长得满分，负增长酌情扣分		2.4	
							实际资助中小微企业家数增长率	3	评价要点： 实际资助中小微企业家数增长率=（当年实际资助中小微企业家数-上年实际资助中小微企业家数）/上年实际资助中小微企业家数×100%	正增长得满分，负增长酌情扣分		3	
				任务完成及时率（性）	2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分析评价政策目标已经或预测可能实现的情况。	项目进度完成及时率	2	评价要点： 项目进度完成及时率=项目进度实际完成支出额/项目进度计划完成支出额×100%	得分=2×项目进度完成及时率		1.6	对比实际完成时间与完成任务目标时间进行评价
		投入产出	2	投入产出关系合理性	2	评价投入产出关系是否最优，用以反映和考核在目标既定的条	投入产出关系合理性	2	评价要点： 1、在目标既定的条件下，投入产出因果逻辑关系是否合理； 项目是否比	投入产出关系合理得2分，较合理得1.6分，存在设立目标接近、使用方向类同、支持对象相近、资金管理方式相近的其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	2	根据规划、计划、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验证方法（证据）	评分	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出合理性				件下，实施方案的科学、合理和经济的程度。			其他类似项目好 ；2、实施方案是否最优，做到科学合理和最经济；3、是否存在设立目标接近、使用方向类同、支持对象相近、资金管理方式相近的其他类似或相近的政策项目；4、本政策项目之下的子项目是否存在部分项目零星分散、重复、重叠，或功能相近等问题。	他类似或相近的政策项目得1.2分，政策设立存在与其他政策目标接近、使用方向类同、支持对象相近、资金管理方式相近情况且本政策项目之下的子项目存在部分项目零星分散、重复、重叠，或功能相近等问题的得1分。			人力和设备行业效率、质量指标要求和实施过程顺利程度，对比实际值与目标值进行评价。
		资金配套逆指标	扣分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本指标适用于有其他资金配套的项目。	配套资金到位率	-3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含配套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含配套资金）。	根据实际配套需求确定指标。小于等于90%的，扣1分；小于80%或等于80%的，扣2分；小于70%扣3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利用公式计算得分		
			扣分指标	配套资金到位及时率	-2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本指标适用于有其他资金配套的项目。	配套资金到位及时率	-2	评价要点：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含配套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含配套资金）。	大于等于60%小于等于80%的，扣1分；小于60%扣2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利用公式计算得分		
效果性	35	效果指标	35	社会效益	9	反映和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已经或预测将来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企业投保出口风险理赔率	3	评价要点：企业投保出口风险理赔率=企业投保出口实际理赔金额/企业投保出口应理赔金额×100%	得分=3×企业投保出口风险理赔率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利用公式计算得分	2.3	企业投保出口风险理赔率年均77.14%
							企业经济损失减少率	3	评价要点：企业经济损失减少率=企业投保出口经济损失减少额/企业投保出口额×100%	企业经济损失减少率大于0得满分		3	
							企业减少经济损失增长率	3	评价要点：企业减少经济损失增长率=（企业当年投保出口经济损失减少额-企业上年投保出口经济损失减少额）/企业上	正增长得满分，负增长酌情扣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验证方法（证据）	评分	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年投保出口经济损失减少额)×100%				
				经济效益	26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企业投保出口额增长率	4	评价要点： 企业投保出口额增长率=（当年企业投保出口额-上年企业投保出口额）/上年企业投保出口额×100%	大于全市出口增长率得满分，小于全市出口增长率酌情扣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问卷调查	4	
							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增长率	3	评价要点： 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增长率=（当年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上年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上年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100%	大于全市出口增长率得满分，小于全市出口增长率酌情扣分		3	
							企业投保出口拉动增长幅度	4	评价要点： 企业投保出口拉动增长幅度=（当年企业投保出口额/全市出口额×100%）-（上年企业投保出口额/全市出口额×100%）	企业投保出口拉动增长幅度大于0得满分，小于0酌情扣分		4	
							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拉动增长幅度	3	评价要点： 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拉动增长幅度=（当年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全市一般贸易出口额×100%）-（上年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额/全市一般贸易出口额×100%）	企业一般贸易投保出口拉动增长幅度大于0得满分，小于0酌情扣分		3	
							投保企业出口拉动增长幅度	4	评价要点： 投保企业出口拉动增长幅度=（当年投保企业出口额/全市出口额×100%）-（上年投保企业出口额/全市出口额×100%）	投保企业出口拉动增长幅度大于0得满分，小于0酌情扣分		4	
							新兴市场投保出口占比增长幅度	4	评价要点： 新兴市场投保出口占比增长幅度=（当年新兴市场投保出口额/所有投保出口额×100%）-（上年新兴市场投保出口额/所有投保出口额×100%）	新兴市场投保出口占比增长幅度大于0得满分，小于0酌情扣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验证方法（证据）	评分	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一带一路”投保出口占比增长幅度	4	评价要点： “一带一路”投保出口占比增长幅度=（当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保出口/所有投保出口额×100%）-（上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保出口/所有投保出口额×100%）	“一带一路”投保出口占比增长幅度大于0得满分，小于0酌情扣分		3.7	2016-2017年增幅为-0.23%。
公平性	10	公平性		政策及程序公开程度	3	反映和评价项目政策和有关制度、申报指南、指引等是否以合适的渠道和方式公开，让目标群体和公众广为知晓。	政策及程序公开程度	3	评价要点：①项目政策和有关制度、申报指南、指引等是否在本单位网站上公开；②是否应该和已经在政府指定的公众媒体上给予公开和宣传报道；③是否应该并实施组织召开项目推介会或宣讲会。④项目的申报、评审、公示、审批、验收、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信息是否完整给予公开。	得分=3×公开度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问卷调查	2.7	
				政策及指引知晓度	3	反映和评价政策及相关指引指南是否做到公开透明。	政策及指引知晓度	3	评价要点：1、项目政策和操作指南是否让受益目标群体深入理解；2、受到间接影响的相关利益群体是否对项目政策是否有所了解。	得分=3×知晓度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问卷调查	2.4	
				公平性	4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申请、审核、结果等工作的公平性，包括程序公平和结果公平，以及作息的公开。	公平性	4	评价要点： ①对资助（奖励）对象是否公平对待，是否有歧视现象或人为设置障碍，包括程序公平和结果公平方面； ②申请对象轮候情况是否合理，公平。	得分=4×公平度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问卷调查	3.3	公平性得分83.33分。
可持续性	10	可持续影响	10	项目外部影响可持续性	1	主要评价项目（包括各子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各子项目是否投入应用后不久便发生调整或取消。	持续作用程度	1	评价要点：1、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2、 项目是独立发挥作用，还是跟它项目一起对相关社会事业的整体推进产生相互影响，并受制于其他项目的作用。 3、各组成项目投入使用效果是否长久。	持续作用程度高得1分，较高得0.8分，一般得0.6分，较低得0.4分，低不得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现场勘查	1	
				项目内部资源管理可持续性	2	反映和评价项目的内部资源管理是否可以保证项目持续发挥作	内部保障程度	1	评价要点：项目管理和/或运行机构的设置、人力资源能否满足项目持续运行的需要。	保障能力强得1分，较强得0.8分，一般得0.6分，较弱得0.4分，弱不得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现场勘查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验证方法（证据）	评分	说明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及说明	评分标准			
						用。	协调配合程度	1	评价要点：相关协作单位完成项目实施是否已经具备基础条件和能力，部门之间是否能够做到很好的沟通和协调。	协调性强得1分，较强得0.8分，一般得0.6分，较弱得0.4分，弱不得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现场勘查	1	
				项目政策制度可持续有效性	5	反映和评价项目的目前国家有关政策制度和社会经济形势是否可以保证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财务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	1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健全有效性强得1分，较强得0.8分，一般得0.6分，较弱得0.4分，弱不得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现场勘查	1	
							财务监控有效性	1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监控有效性强得1分，较强得0.8分，一般得0.6分，较弱得0.4分，弱不得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现场勘查	1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有效性强得1分，较强得0.8分，一般得0.6分，较弱得0.4分，弱不得分。有制定本单位相关业务制度、项目申报指南或指引，并严格执行的，1分；有业务制度，无项目申报指南或指引不明确的，0.6分；两项制度均没有的，0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现场勘查	2	
							项目实施计划性	1	项目实施是否制定相关规划、计划，并按计划和相关规定及时开展，相关费用是否有支付计划，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计划的执行情况。	实施计划性强得1分，较强得0.8分，一般得0.6分，较弱得0.4分，弱不得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现场勘查	0.8	
				项目运营维护可持续性	2	反映和评价项目的后期运营维护管理是否可以保证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项目运营维护可持续性	2	评价要点：项目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运营经费是否得到保证；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等，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可持续性强得2分，较强得1.6分，一般得1.2分，较弱得0.8分，弱不得分。	书面审核佐证材料；现场勘查	2	
			100		100			100				85.7	*